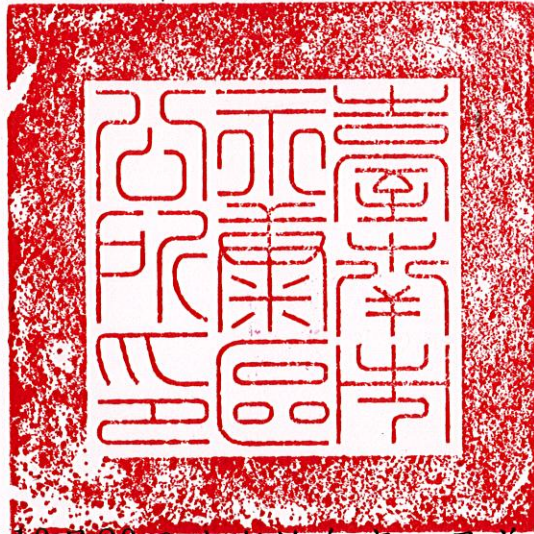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永康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5日
發文字號：所社會字第110071878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潘桂梅女士於110年10月20日病逝於自宅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潘桂梅女士(女性，民國20年11月9日生、身分證字號：202374574、戶籍地址：臺南市永康區勝利里勝學路239號8樓之1)大體目前冰存於臺南市立殯儀館(臺南市南區國民路268號)。
- 二、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陳勝楠